

法院立案庭的工作职责及事迹 法院立案庭实习报告(实用8篇)

征文可以帮助作者表达内心的思考和情感。如何写一篇优秀的征文是许多人感到困惑的问题。以下是一些优秀征文范文，通过阅读和学习这些范文，可以提升自己的写作水平。

法院立案庭的工作职责及事迹篇一

首先，我想向所有为我的实习供给关心和指导的某某人民法院的工作人员及我的老师致谢，感谢你们为我的顺利实习所作的关心和努力。

我的实习是在某某人民法院民二庭学习的。透过学习，我在专业领域获得了实际工作经验，检验了自个儿两年来所学的知识，使自个儿知识得到了巩固和加深，增进了自身业务素养的提高。实习期间，我接触了大批的案件事实，懂得了民事案件从立案到结案的全过程，并对履行程序也有了进一步的认识。在一些案件的审理过程中，我全程参与了案件自立案庭移送到民二庭之后至审理终结的过程，并对部分案件提出了自个儿的方法，也在法官的指导下完成了几份判决书和调剂书。同时还参与了一些案件的履行过程。在此期间，我进一步学习了相关法律知识，对民事第一审审判程序有了深入的认识，对履行程序有了进一步的懂得，同时注意在此过程中将自个儿所学理论与实践相结合。

“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在短暂的实习过程中，我深深的感受到自个儿所学知识的肤浅和在实际运用中的专业知识的匮乏，刚开始的一段时间里，对一些工作感到无从下手，茫然不知所措，这让我感到个性的难过。在校园总感觉自个儿学的不错，一旦接触到实际，才发现自个儿明白的是多么少，这时才真正领悟到“学无止境”的含义。这也许是我一个人的感受。只是有一点是明确的，必须是我们

的法学教育和实践的确是有一段距离的。法学是一门实践性个性强的学科，法学需要理论的指导，然而法学的发展是在实践中来完成的。所以，我们的法学教育应当与实践结合起来，采用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办学模式，具体说必须是要处理好“3个关系”：即课堂教育与社会实践的关系，以课堂为主题，透过实践将理论深化；暑期实践与平时实践的关系，以暑期实践为主要时间段；社会实践广度与深度的关系，力求实践资料与实践规模同步调进展。

礼貌建设有些放松，也必须是说，有些犯法人在童年时期就有可能差不多沾染上了一些不良习气。所以说，教育从娃娃抓起，不能只是一个口号，要真正落到实处。

“千里之行，始于足下”，这近一个月短暂而又充实的实习，我感觉对我走向社会起到了一个桥梁的作用，过渡的作用，是人一辈子的一段重要的经历，也是一个重要步骤，对今后走上工作岗位也有着个性大关心。向他人虚心求教，遵守组织纪律和单位规章制度，与人礼貌交往等一些做人处世的基础原则都要在实际生活中认真的贯彻，好的适应也要在实际生活中不断培养。这一段时间所学到的经验和知识大多来自领导和干警们的教导，这是我一生中一笔可贵财宝。这次实习也让我深入懂得到，在工作中和同事持续良好的关系是个性重要的。做事首先要学做人，要明白做人的道理，如何与人相处是现代社会的做人的一个最基础的问题。关于自个儿这样一个立刻步入社会的人来说，需要学习的东西个性多，他们必须是最好的老师，正所谓“三人行，必有我师”，我们能够向他们学习个性多知识、道理。

学习法律的最之后目标是要面向群众，服务大众，为健全社会法治，为我们的依法治国服务的。高级法学教育在推动法治建设过程中担负着重要的主角，其培养的具备必须基础理论知识，技术运用潜力强、素养高的专业技巧人才，将在社会上起到重要作用。现代的社会是一个开放的社会，是一个处处充满规则的社会，我们的国家要与世界接轨，高素养法

律人才的培养必不可少。因此，对人才的培养，应当面向实际，面向社会，面向国际。法学教育本身的实践性个性强，所以采用理论联系实际，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办学模式是比较可行的，大学的法学院应当与公、检、法、律师事务所等部门建立良好的关系，定期安排学生见习，让学生更好的消化所学的知识，培养学生对法学的兴趣，幸免毕业后的眼高手低现象，向社会输送全面、合格、优良的高素质法学人才。

在实习过程中有些案件也让我学到了个性多东西。在近一个月的实习时间里，我基本上掌握了案卷的整理、清卷、订卷、贴封条等工作具体操作细节；在实践巩固了一些司法文书如履行通知书、结案登记表、换押证、上诉函、开庭公告、提押票、传票等的书写；进一步巩固了一些具体的司法程序知识如：刑事案件和行政案件庭审的简易程序、一般程序。

这次实习是我大学生生活中不可缺少的重要经历，其收获和好处可见一斑。透过实习，我将自个儿所学的知识运用于实际的工作中。理论和实际是不可分的，在实践中我的知识得到了巩固，解决问题的潜力也受到了锻炼；本次实习开阔了我的视野，使我对法律在现实中的运作有所懂得，也对专业用语有了进一步的掌握；此外，我还结交了许多法官和律师朋友，我们一齐相互交流，相互增进，从他们身上我学到个性多为人处世的方法，这些都是书上学不到的。在全部实习过程中，作为一个法律专业的学生，我尽力成为一名法律文化的使者，向社会各界的朋友们介绍法律，使他们走近法律，懂得法律。最之后，我想借此机遇，再一次向 **ww ww** 为我的实习供给关心和指导的某某区人民法院的工作人员及我的老师，在实习过程中关心我的朋友、我的同学致以衷心的感谢！

法院立案庭的工作职责及事迹篇二

首先，我想向所有为我的实习供给关心和指导的某某人民法院的工作人员及我的老师致谢，感谢你们为我的顺利实习所

作的关心和努力。

我的实习是在某某人民法院民二庭学习的。透过学习，我在专业领域获得了实际工作经验，检验了自个儿两年来所学的知识，使自个儿知识得到了巩固和加深，增进了自身业务素养的提高。实习期间，我接触了大批的案件事实，懂得了民事案件从立案到结案的全过程，并对履行程序也有了进一步的认识。在一些案件的审理过程中，我全程参与了案件自立案庭移送到民二庭之后至审理终结的过程，并对部分案件提出了自个儿的方法，也在法官的指导下完成了几份判决书和调剂书。同时还参与了一些案件的履行过程。在此期间，我进一步学习了相关法律知识，对民事第一审审判程序有了深入的认识，对履行程序有了进一步的懂得，同时注意在此过程中将自个儿所学理论与实践相结合。

“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在短暂的实习过程中，我深深的感受到自个儿所学知识的肤浅和在实际运用中的专业知识的匮乏，刚开始的一段时间里，对一些工作感到无从下手，茫然不知所措，这让我感到个性的难过。在校园总感觉自个儿学的不错，一旦接触到实际，才发现自个儿明白的是多么少，这时才真正领悟到“学无止境”的含义。这也许是我一个人的感受。只是有一点是明确的，必须是我们的法学教育和实践的确是有一段距离的。法学是一门实践性个性强的学科，法学需要理论的指导，然而法学的发展是在实践中来完成的。所以，我们的法学教育应当与实践结合起来，采用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办学模式，具体说必须是要处理好“3个关系”：即课堂教育与社会实践的关系，以课堂为主题，透过实践将理论深化；暑期实践与平时实践的关系，以暑期实践为主要时间段；社会实践广度与深度的关系，力求实践资料与实践规模同步调进展。

礼貌建设有些放松，也必须是说，有些犯法人在童年时期就有可能差不多沾染上了一些不良习气。所以说，教育从娃娃抓起，不能只是一个口号，要真正落到实处。

“千里之行，始于足下”，这近一个月短暂而又充实的实习，我感觉对我走向社会起到了一个桥梁的作用，过渡的作用，是人一辈子的一段重要的经历，也是一个重要步骤，对今后走上工作岗位也有着个性大关心。向他人虚心求教，遵守组织纪律和单位规章制度，与人礼貌交往等一些做人处世的基础原则都要在实际生活中认真的贯彻，好的适应也要在实际生活中不断培养。这一段时间所学到的经验和知识大多来自领导和干警们的教导，这是我一生中一笔可贵财宝。这次实习也让我深入懂得到，在工作中和同事持续良好的关系是个性重要的。做事首先要学做人，要明白做人的道理，如何与人相处是现代社会的做人的一个最基础的问题。关于自个儿这样一个立刻步入社会的人来说，需要学习的东西个性多，他们必须是最好的老师，正所谓“三人行，必有我师”，我们能够向他们学习个性多知识、道理。

学习法律的最之后目标是要面向群众，服务大众，为健全社会法治，为我们的依法治国服务的。高级法学教育在推动法治建设过程中担负着重要的主角，其培养的具备必须基础理论知识，技术运用潜力强、素养高的专业技巧人才，将在社会上起到重要作用。现代的社会是一个开放的社会，是一个处处充满规则的社会，我们的国家要与世界接轨，高素养法律人才的培养必不可少。因此，对人才的培养，应当面向实际，面向社会，面向国际。法学教育本身的实践性个性强，所以采用理论联系实际，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办学模式是比较可行的，大学的法学院应当与公、检、法、律师事务所等部门建立良好的关系，定期安排学生见习，让学生更好的消化所学的知识，培养学生对法学的兴趣，幸免毕业后的眼高手低现象，向社会输送全面、合格、优良的高素养法学人才。

在实习过程中有些案件也让我学到了个性多东西。在近一个月的实习时间里，我基本上掌握了案卷的整理、清卷、订卷、贴封条等工作具体操作细节；在实践巩固了一些司法文书如履行通知书、结案登记表、换押证、上诉函、开庭公告、提押票、传票等的书写；进一步巩固了一些具体的司法程序知

识如：刑事案件和行政案件庭审的简易程序、一般程序。

这次实习是我大学生生活中不可缺少的重要经历，其收获和好处可见一斑。透过实习，我将自个儿所学的知识运用于实际的工作中。理论和实际是不可分的，在实践中我的知识得到了巩固，解决问题的潜力也受到了锻炼；本次实习开阔了我的视野，使我对法律在现实中的运作有所懂得，也对专业用语有了进一步的掌握；此外，我还结交了许多法官和律师朋友，我们在一齐相互交流，相互增进，从他们身上我学到个性多为人处世的方法，这些都是在书上学不到的。在全部实习过程中，作为一个法律专业的学生，我尽力成为一名法律文化的使者，向社会各界的朋友们介绍法律，使他们走近法律，懂得法律。最之后，我想借此机遇，再一次向为我的实习供给关心和指导的某某区人民法院的工作人员及我的老师，在实习过程中关心我的朋友、我的同学致以衷心的感谢！

法院立案庭的工作职责及事迹篇三

年，这一切还是想从头开始一样，又从头开始，法学的深奥可能就在于它总是新的，永久没办法给他一个定论。直到实习结束，我还只是初步能做到正确认定证据效力，基本能客观的还原事实，作出一个较为满意的裁判而已，但能到达这种程度已经让我从中学到了很多。印象最深的是一个案例是原告陕西建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被告湖北中医学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欠款纠纷一案，这个案子最后是由我负责的，但从接手这个案卷达七八厘米厚的案子到构成判决经历了一个多月的时间，从一开始把焦点锁定在是否存在“黑白合同”到否定该焦点而转向讨论补充条款是否有效，我们无数次的肯定又否定自己，把原被告的证据翻了无数遍，资料也查了一遍又一遍，最终依据双方证据结合庭审，透过对相关法律的查阅，我们得出的结论与最初的决定大相径庭。透过对这个案件的全程掌握，让我在专业技能上确实长进了不少。其他案件基本也是如此，我们就这样一步一步的走向成熟。郭老师很少让我们去听审，实习40多天我只听过三四次庭审，

郭老师认为不太复杂的案子，我们没有必要去听，所以我们大多时间都在忙着分析案例。

除了在于老师的指导下，我们做了很多案件审判的工作外，庭里其他老师也热心的指导我们熟悉了很多其他的法院日常实务工作，撤诉和送达的相关事宜，上诉的相关事宜及合议庭笔录的书写等等，这也让我们受益匪浅。

在与律师、当事人的交流中，让我们对法律职业，对社会，对世态人情等等也有了一个新的认识。在实习中接触到的律师中，有些衣冠整洁，让人眼前一亮，给人一种思路敏捷，法律素养极高的印象，他们带给的证据就让人感觉很不一般，证据目录清晰，证据充分有力，很明显对当事人很负责，很值得我们学习；而有些则和一般当事人没什么两样，嘴里还充满了对法律职业的怨言，而带给的证据，也很不到位，对当事人很不负责。观察着这些律师不同的言行，透过与他们的交流，让我们不得不替自己想想，我们以后要是做了律师，会是什么样貌？该怎样样？内心有一种现实的紧迫感。实习时也接触了一些当事人，透过他们的眼睛，我们认识了在百姓心目中的法院是什么样貌的，校园之外现实的社会是什么样貌的。

实习时，除了工作以外，我们与法院的老师们也结下了深厚的友谊，从他们身上也学到了很多。

二、实习成果

终效果，下面给出的即为该判决书的事实认定，法理分析，最终判决部分：

一份《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补充条款》（以下简称补充条款二），该条款第五条第一款规定“工程结算以施工图为主，全部据实结算，其结算金额按审定的最终工程造价让利11%（含进出场费、临建费用等）”。工程竣工后，被告依法委

托北京金马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审定：道路一标段含税工程造价为12,359,178.66元，扣除9%优惠和审减率超过8%的审计费，审定后结算金额为10,906,385.17元；原告施工的新增篮球尝排球场等零星工程审定金额为1,864,794.50元，扣除11%优惠金额和审减率超过8%的审计费，审定后结算金额为1,571,903.37元；委托湖北恒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对进户路连接道路等零星工程审定：结算造价金额为552,857.63元，根据约定的9%让利的工程结算款为人民币511,200.71元。对上述审核结果，原、被告双方共同盖章确认，且被告已按该结果按期向原告付清了工程款项。现原告以补充条款一及补充条款二工程造价结算方式之规定均背离了《合同》的实质性规定为由，要求被告据实结算，支付原告扣减的工程款合计1,359,110.31元。

法院立案庭的工作职责及事迹篇四

一转眼，整整两个月的法院实习即将结束了，还记得刚来实习时什么都不懂，我被分在立案庭，起初对立案庭并无太多了解。只是在潜意识里认为立案庭的工作十分简单，因为在立案阶段对相关材料都是程序性的审查，不具体涉及实体的问题，之后慢慢发现立案对于法院工作来说，是很重要的第一步。

立案庭的老师们都很有和蔼，对于一些不懂的问题也耐心地教我，最后我被分到了管辖合议庭，到那时审判长董老师就和我讲：来那里并不是要你多学 { } 习书本上的知识，而是要你从那里的锻炼中学会为人处事的方式，学到在课本上所没有的知识，多练习实务。最后他让一个书记员带我处理案件裁定后的一些后续文字处理工作，这样，在中院的实习就正式拉开帷幕。

带我的书记员很细心，也很有耐心，她一步步教我如何处理文件，哪些不同的文件名称各代表什么意思，因为刚上手，有些东西做了一遍可能记得还不是很透，她还是耐心地再教

我一遍。总的来说，在这两个月的实习时间里，我主要完成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首先到立案大厅拿本合议庭有关管辖的案件。理解案件乃是案件审理的第一步，我们合议庭的案件后再分属各个审判员审理。当然案件的审限是从立案当日开始计算的。理解案件，还需要在各个案件的接收表上签字，清点案件的数量，确认无误后再将接收表送回立案大厅，以作存档之用。

登记案件编写，撰写阅卷笔录。案件分到各个审判员之后，我就需要帮每个人所接收的案件登记到接收本上，其中包括以下几项：案号、案由、当事人、原审法院、收案日期。登记完之后，后面就需要做案件的阅卷笔录，也能够称为审理报告，包括以下几方面：案号、原审案号、案由、原审法院、上诉人与被上诉人、上诉人上诉理由、原审法院裁定、工作方向。阅卷笔录是构成副卷的重要材料。

到文印处将法律文书签发件盖章，并拿案件裁定书，在裁定书上盖本件与原件核对无异的章；文印处是设在主楼的21楼，一般盖法院的章和拿裁定书都要来那里，不管盖章还是拿裁定书都要在登记簿上登记签名。拿到裁定书后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将裁定书后盖上本件与原件核对无异的章。

填写委托送达函、退卷函；因为是中院，案件审完后是委托下层法院送达，并将基层法院送交的卷宗退回，这就需要填写委托送达函和退卷函，各有两份，一份入卷，一份随卷宗退回。

做送达回证；中院委托下层法院送达当事人，就要制作送达回证，当下层法院代为送达后，就需要寄回送达回证，需要收到裁定书的当事人签字。

退卷、结案审批。各个卷宗整理完之后，我们需要把退回下层法院的文件统一寄回，这就得把案件送到专门退卷的地方，

需要工作人员核对签收。拿到退卷核对无误的签字后，就得去结案审批，最后由工作人员盖上确认无误的章之后才算一个案件的结束。

归档、做案卷目录（分正卷、副卷）。以上工作都完成之后，接下来要做的就是归档与目录制作，这两项工作是连在一齐的，首先将案件归档，再制作案卷的目录，目录包括正卷和副卷两卷，但也有特殊的，如立他字号就只有副卷没有正卷。制作目录首先要将整理好的案件材料编号，正卷、副卷各从3开始编号。

见当事人或者律师并撰写谈话笔录。在书记员老师不在的时候，我就回去和审判员去见当事人或者代理律师，听他们的谈话并撰写谈话笔录，确认无误后需要由谈话人签字。

上述1到8点其实就是一个案件从理解到审结的过程。

立案庭工作较少的时候，在征得审判庭的老师同意之后，我能够去旁听其他庭的庭审过程。在此过程之中，我了解到了很多关于庭审之前的准备工作，书记员核实当事人的身份，审判长宣布庭审开始，并询问当事人是否申请回避。如若申请回避，且被申请者贴合回避要求，则作出延期审理的决定；如若不贴合回避要求，则当庭驳回。而后进入法庭调查阶段，双方当事人先后向法庭提交证据，以利于查清案件事实。针对双方当事人的争议焦点，而后进入法庭辩论阶段等等。

最后，我十分感谢在法院里工作的每一位法官，他们都是我的老师。感谢他们的耐心指导，使我大大提高了对立案程序和法庭审判过程的熟悉程度，这对我的实习经历来说是十分重要的。有他们的帮忙，我少走了很多弯路。我认为到了实际工作中以后，学历并不是最重要的，关键是个人的实际工作潜力和交际潜力。我深刻的体会了这一点。尤其是此刻我们的大学教育与社会需求脱轨，相互之间有必须差距，所以，实习就显得十分重要，这是一个弥补自己经验的时刻，是一

个迅速融入社会的过程，在其中，有各位经验丰富的老师的指导，我们走了捷径。

法院立案庭的工作职责及事迹篇五

九月份我在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监督庭进行了为期4周（9月11日至10月11日）的毕业实习。审判监督庭（简称审监庭）主要负责民事、刑事案件的审判监督工作，刑事罪犯的减刑、假释工作，而我所在的办公室主要负责处理罪犯的减刑、假释案件。审判工作中大量的事务性工作都是由书记员完成的，我们这些实习生正好分担书记员的工作。在实习中，我对书记员一职有了更多更新的认识。书记员要办理庭前准备过程中的事务性工作，检查开庭时诉讼参与人的出庭情况，宣布法庭纪律；担任案件审理过程中的记录工作，整理、装订、归档案卷材料及完成法官交办的其他事务性工作等。在过去的4周中，我通过实践及观摩，学习了怎样做个合格的书记员。

首先是学习了整理、装订归档卷宗。卷宗应当按照规定的顺序装订，卷宗应材料成页。装订顺序如下：（一）目录目录正在装订书制作，按卷宗材料装订顺序的排列制作序号、问件民称、页次；（二）提请减刑建议书；（三）审理报告；（四）调查材料；（五）合议庭笔录；（六）减刑裁定书；（七）送达回证。

其次是合议庭笔录。合议庭笔录主要内容有：1、评议时间。主要记录评议的时间，年月日的书写为汉字大写；2、评议地点。一般为本院审判庭；3、合议庭成员。由审判长，审判员，代理审判员（人民陪审员）组成；4、案件主审人（为本案的承办人）；5、案由。案件原告因某某诉被告；6、记录。记录内容主要首先由承办人汇报案情，承办人依据法律规定作出结论。其他陪审原表明自己观点。

二、实习中的工作表现

在庭里面的时候，做什么事都要主动点，做事情要也小心、细心，不得马虎。再熟练多做的事情也要认真。因为自己是新手，面对的都是前辈，自己多多干活，是自己的福气，而且还能让别人知道，自己是个称职的书记员。当我走的时候书记员给我写评语的时候，书记员和法官给我的评价都很好，说我很能做事，表现积极，说我人都机灵、灵活；还说我规规矩矩，上班按时按点，不像以前实习的，想来就来，想走想就走。在我的实习鉴定表上，书记员这样写到：“该生在实习期间，勤奋好学，态度积极认真，踏实肯干，能够很好地完成庭里布置的任务，是一名优秀的实习生。”

三、实习内容和过程

今天是我来到法院的第二天，一早就收到法院里面的退卷、及二审宣判后退给原审法院的材料。一共收到今年上半年的十多宗上诉案件退卷材料，需要归档。材料很多也很复杂，证据、诉状、判决等等，我们的任务就是按号分类整理、订装。我订装的案卷是一份关于劳动者违约解除合同应赔偿用人单位经济损失案子。案中李某于1999年从广州某大学汽车工程专业毕业后，到广州某汽车公司工作，并与该公司上级主管单位广州市某供销社签订了3年期劳动合同。xx年8月经政府协调，征得供销社和其本人同意后将李某调至广州中英合资某保安器材公司工作。李某在保安器材公司先后担任生产部、技术部和销售部经理。xx年11月30日，李某与供销社经协商续签了3年劳动合同，合同期至xx年11月29日。xx年1月，李某又与保安公司签订了1年期劳动合同。在所签合同中约定：李某（乙方）有义务在合同终止或合同解除时，妥善交接工作。乙方经保安器材公司（甲方）出资培训，在甲方同意乙方解除合同要求时，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培训费，此后，双方还签订了保密协议。在该协议中包括竞业禁止的条款，具体内容是：乙方辞职或离职后3年内（包括留职培训、学习或进行任何形式的交流活动），不得在与甲方行业相同或相似的机构任职，乙方个人也不得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甲方行业相同

或相似的商业活动。如果因乙方上述行为导致甲方应得利益减少，甲方有权运用一切合法手段，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李某的社会保险一直由供销社为其办理缴纳手续。为了提高李某的业务能力和技术水平，保安器材公司于xx年9月至11月派其到英国进行了为期12周的技能培训，又于xx年9月至xx年7月参加英国专家所作的为期84天的培训。保安器材公司为李某共支付培训费用10.22万英镑（折合人民币117.1万多元），并为其支付出国培训的交通、置装等费用9642元。xx年10月20日李某向保安公司发出要求辞职的传真件，随后即到同行业竞争企业广州某集团公司工作。保安器材公司为此申诉至劳动争议仲裁委，要求李某支付培训费并按照竞业禁止的约定赔偿损失。仲裁委经审理后裁决：1、李某支付保安器材公司培训费82.69元。2、支付保安器材公司出国培训机票加保险费、置装费9182元。李某对该裁决不服，起诉至法院，要求撤消仲裁裁决，驳回保安公司的仲裁请求事项。

一审法院经审理认为，李某与供销社于xx年11月30日续签的为期3年的劳动合同应为无效。李某与保安器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应认定为有效。李某于xx年10月20日给保安器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发出辞职传真件后，在未获单位批准的情况下，既未办理工作交接手续，也未办理解除劳动合同手续，即不再到单位工作，违反了有关法律规定。根据原劳动部《违反（劳动法）有关劳动合同规定的赔偿办法》（劳部发[1999]223号）和原劳动部办公厅《关于试用期内解除劳动合同处理依据问题的复函》（劳办发[1999]264号）的有关规定，李某与保安器材公司双方没有明确约定服务期，故应按劳动合同期等分出资金额，以李某已履行的合同期限递减支付培训费。对保安器材公司要求李某退还置装费、鉴定费、机票费、保险费等应另行解决，本案不予受理。据此，依照《劳动法》第32条之规定，判决：李某支付保安器材公司培训费21.34万元；驳回李某的其他诉讼请求。一审判决后，李某、保安器材公司均不服，提出上诉。

法院立案庭的工作职责及事迹篇六

多彩。这些工作有助于锻炼我的各种能力，也是以后职业生涯中必不可少的环节和方面。在完成一般事务性工作的基础上，我主要的工作内容包括四个方面，具体过程如下：

(一) 学会用好法院办公自动化软件。

随着信息技术在各个领域的广泛运用，法院也实现了办公的自动化，我国法院并且还建立了自己的内部网络。办案从头到尾都网络自动化了。一开始立案要输入电脑，建立电脑档案，其中也要若干次进行网络化信息处理，审判完了要把档案录入。如果执行也会转到执行，网络记审理时间，不会超期，否则就输入不了了。这都要求工作人员要有细心谨慎的做好各项工作，才能提高工作效率。

(二) 整理卷宗，扫描案卷。

整理卷宗，扫描案卷是我在本此实习过程做的最多的工作，整理卷宗包括排序、编页码、填写证据目录及卷宗目录、装订案卷等。每天看着一沓沓的案卷在手中无数次的翻阅，心中还是会有一点成就感的。整理卷宗先是排序，按照信息表、缴款书、起诉状、答辩状、身份证明、受理案件通知书及送达回证、原被告证据、开庭传票及送达回证、调解笔录、开庭笔录、判决书或调解书复印件、宣判笔录、送达回证等顺序将所有的资料整理成册。对于普通程序审理的案件还有副卷，而副卷的内容则包括合议笔录、判决书原件等。

(三) 作调解、庭审、谈话笔录。

鉴于去年暑假的实习经历，这项工作对我而言并不陌生。首先，法院的笔录基本全部是电脑录入，对于没有学过速录的我来说还真的跟不上，所以明显的感觉到掌握速录技术的重要性。不过据此我也明白了，该法院大多数的书记员并非科

班出身但却能够进法院工作的原因之一了，其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她们所掌握的速录技术。

(四) 送达开庭传票及判决书、调解书等法律文书。

所谓送达大多数情况下就是打电话把当事人叫到法院，然后将文件交给他们，告知他们权利义务，然后让他们填好送达回证就行了。当然也有当事人拒领的情况，如离婚的被告方拒不领取，最后只好由我跟主审法官给送到家里，但是送去之后当事人拒不签字，我们又好说歹说劝了半天才勉强把字签了。不过对于那件事，我一直觉得有点遗憾和愧疚。

在现实中，即使当事人不领取相关文件，法院可以采用公告或邮寄的形式送达，还可以留置送达，所以这并不影响效力的发生。对于当事人来说，诉权是一种权利，但是在诉讼过程中的义务也是不可避免的，所以说权利与义务总是像伴随而存在的。送达看似简单，但事实上与当事人打交道并不是一件很简单的事，很多时候还要考虑到当事人的情绪问题，所以法院的工作都不是简单的工作。

(五) 参与案件听审。

案件听审是本次实践中身份转变的机会，在从事其他工作时，我更多的是将自己当做法律工作人员对待，所以每件事上都会很谨慎出错。但是听审则不同，我将自己的身份换成一个普通人，甚至是法盲。我不在用法律人的身份去看待案件的全过程，而是以一种独立于当事人、审判人员及其他诉讼参加人以外的身份，用一般的理性看待并分析问题的合理性。摒弃合法性分析，从理性的角度看待问题，也许会有不一样的收获。

但事实上，司法审判过程中却是将法与理想相结合，将法与情相融合，最终达到社会效益与法律效益的最大化。本次听审的案件主要是合同纠纷案件、民间借贷纠纷与所有权确认

纠纷，这样让我对物欲横流的经济社会有了新的更深的认识，所以听审过程的所见所闻与所想对我都有很大的影响，让我更现实更理性地去看待这个社会。

三、实习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

(一)沟通能力欠缺。

学生在校期间，面对的是相对单纯的同学间及师生间交往，学习的是抽象的法律概念及案例，法律概念及案例中的当事人均被抽象成为一个虚拟的符号。在这样的情况下，对案件做出判断需要的是合乎逻辑的法律推理。而现实生活中，一个案件中涉及的可能是若干个法律关系。当事人也不是案例中的某一个符号，而是一个个有血有肉、有情绪、有思想的人。

一个案件所涉及的不单单是法律，而且涉及政治、文化、宗教、社会，等等。对一个案件做出裁判，不但需要考虑法律的规定，更多的还要考虑裁判结果的社会影响等因素。在案件做出裁判结果之前，法官需要与当事人进行大量的交流、沟通，了解当事人的想法、估量裁判结果可能引发的后果及相应的对策，而这些都是需要一个良好的沟通能力，与学生在校的学习有很大的区别。

(二)学习的自主性、主动性欠缺。

学习不单单是学校内的书本知识的掌握，而且是一个毕生的事业。作为个人，只有掌握了学习的自主性、主动性，才能不断的提高学习效果，才能在工作中不断的提高、不断的进步。学习效果与学习动机有很大的关系，而这受到一系列主客观因素的影响，如原有的学习基础、老师的指导、学习方法、学习习惯、智力水平、个人特点、健康状况等。

两周的实习生活就这样落下了帷幕，回想起这段时期在法院

的经历与所见所闻不禁对逝去的实习生活有些怀念。很感谢各位老师为我提供了如此好的锻炼机会，也很感激xx区法院的各位同志们能如此认真而又细心的教导我，让我在学习理论的同时对司法实践也有了自己的认识。本次实习时间虽然不长，但是收获却也颇丰。

一、实习目的

本次实习主要有三个目的：

（1）深入司法实践的第一线，了解司法审判的全过程，在熟悉审判程序的同时，发现其间存在的各种问题与缺陷，从而加深对中国现实司法的理性和现实性思考。

（2）理论联系实际，将自己在校所学的专业理论知识运用到实践中去，并在实践的基础上加深对理论知识的深度与高度认识，尽力用一个法律人的身份和思维去思考问题，并学会解决问题之道。

（3）利用本次机会，找到从法律学习者到法律工作者身份转变的现实途径，了解理论与实际的背离，现实与模拟的差距，从而在背离与差距中找到平衡点，给自己的专业修养和现实能力给一个准确的定位。

二、实习单位及岗位介绍

本次实习的单位是xx市xx区人民法院，其成立于20世纪中叶，已经历了半个世纪的发展和自我完善。昆区法院有大批优秀而努力的工作人员，在司法实践的第一线做人民利益的守护神，尽最大的努力维护着社会的公平与正义。昆区法院具有规范而体系化的组织机构，内设机构有政治处、纪检监察室、办公室、研究室、审判监督庭、案件质量评查室、立案庭、立案二庭、司法技术鉴定管理办公室、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第二庭、第三庭、第四庭、行政审判庭、执行局

和法警大队，各机构在行使权利和履行职责方面相互独立，而实则又相互联系不可分离，共同为昆区法院的发展而努力，为人民的利益而奋斗。

本次实习我的具体工作岗位与工作职责是，在民四庭从事书记员的工作。民四庭作为法院的一个内设机构，其主要负责的案件有合同纠纷、民间借贷纠纷、所有权确认纠纷等，其主要运用的法律有《合同法》《物权法》《民事诉讼法》《民总》《债权法》等。

民四庭办案以调解为主，判决为辅，实行调判相结合的运行方法，在充分尊重当事人的意思自治的基础上慎重地行使法院的审判权。而书记员的工作是琐碎而又需要认真细心的，其主要工作范围有整理并装订卷宗，扫描案卷，作庭审、调解、谈话笔录，送达法律文书等。在实习期间，我在从事以上工作之余，还能参与案件听审，以一个非专业人的身份去看待司法审判。由于实习时间短，所以还有很多工作并没有涉及到，在以后的时间里一定会抓住机会去尝试和体验。

三、实习内容及过程

本次实习，我主要的工作内容包括四个方面，具体过程如下：

1、整理卷宗，扫描案卷。

整理卷宗，扫描案卷是我在本此实习过程做的最多的工作，整理卷宗包括排序、编页码、填写证据目录及卷宗目录、装订案卷等。每天看着一沓沓的案卷在手中无数次的翻阅，心中还是会有一点成就感的。整理卷宗先是排序，按照信息表、缴款书、起诉状、答辩状、身份证明、受理案件通知书及送达回证、原被告证据、开庭传票及送达回证、调解笔录、开庭笔录、判决书或调解书复印件、宣判笔录、送达回证等顺序将所有的资料整理成册。

对于普通程序审理的案件还有副卷，而副卷的内容则包括合议笔录、判决书原件等。这种整理工作对于我这个实习生而言并非易事，因为不是所有卷宗里资料都想以上所说的那样详细而又简单，很多时候会出现很多新的东西弄得我不知所措，所以我总在一遍又一遍的向庭里的正式书记员们询问，还好她们都很耐心而又细致的为我讲解。

当然有些时候，我觉得有问题的地方向她们询问的时候她们也会不知所措，毕竟不是法学专业出身并且从事工作的时间不是很长，所以我们只好按自己的理解行事了。编页码倒是一件不需要用脑子的事情，只要小学数学过关了就能胜任，所以其间也没遇到什么问题。填写证据目录及卷宗目录也不是很有技术含量的活，根据之前编的序和排的页码，将信息综合之后填在目录表上就行了。

当我将调解笔录与调解协议分开写了之后，遭到了书记员之一的反对，她说两个应该写到一起。于是我按自己的理解告诉她说，调解笔录是法院在当事人之间主持调解时的记录，应该属于法院文件的一部分；但是调解书虽然是在法院的努力下当事人双方达成的，但是那是当事人之间的意思表示或者说成是契约，其一旦成立在当事人之间起作用，而法院只享有其不履行时的后续权利。

在我不很专业但是听起来还算比较合理的解释下，并且在她向比较有资历的书记员的咨询下，她采取了将两者分开写的方式。其实这都是比较小的事情，但是通过这件事我有了两方面的启发：第一，法学作为专业性比较强的学科体系，其在实务工作中对工作者的专业素质要求是比较高的，所以我们应该努力学习专业知识，提高自己的专业技能。

第二，现实中，基层法院大多数书记员并非科班出生，甚至很多法官也并非受过专业教育，因此要想法院的运行更加的专业化、水平化，在注重工作人员的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必须提高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如果一个领域的工作人员对于

其工作领域所涉及的知识没有最基本的了解的话，那么他的工作必将是盲目而又危险的。对于扫描卷宗，我想这也是一项比较轻松地工作，机械的将一页页的资料放到扫描仪里，等扫完后再将它们取出来订上。虽然很无聊，但是依然会有收获，因为这样就可以再次确定案卷整理的顺序，所以说两者应该是互补的。

2、作调解、庭审、谈话笔录。

鉴于去年暑假在巴东县法院的实习经历，这项工作对我而言并不陌生。由于地区差异性以及我自身的原因，在做这项工作的过程中也出现了一些困惑。首先，昆区法院的笔录基本全部是电脑录入，对于没有学过速录的我来说还真的跟不上，所以明显的感觉到掌握速录技术的重要性。不过据此我也明白了，昆区法院大多数的书记员并非科班出身但却能够进法院工作的原因之一了，其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她们所掌握的速录技术。

其次，由于我不是xx本地人，所以语言成了很大的障碍。开庭期间，大多数当事人都是用的方言，其速度之快、言辞之激烈难懂并非我所能应付的，所以很多东西都是不知所云也不知所往。不过这也让我明白了，为什么在招书记员的时候更倾向于本地人的缘故了。语言作为交流的工具在这个时候起到了关键性的决定作用，也许这也算是地区就业的优势吧！不过做笔录也不全是机械性记录，其中存在一些小技巧。

比如说，在庭审过程中并不是当事人及审判人员说的每一句话都得写下来，我们可以只记下关键性的语句或者词语，这样就可以提高效率。当然一般在庭审过程中，法官都会对于比较复杂的部分会加以总结，这样就直接减少了书记员的思考时间，也是提高速度的好方法。总之，笔录对于法官的裁判会起到很大甚至是决定性作用，这就对于书记员的工作有更高更细的要求，认真对待每一句话、写好每个关键字也许是对书记员工作的基本要求。

3、送达开庭传票及判决书、调解书等法律文书。

所谓送达大多数情况下就是打电话把当事人叫到法院，然后将文件交给他们，告知他们权利义务，然后让他们填好送达回证就行了。当然也有当事人拒领的情况，不过我这次没碰上。去年暑假实习的时候倒是碰见过一次，离婚的被告方拒不领取，最后只好劳驾我跟主审法官给送到家里，但是送去之后当事人拒不签字，我们又好说歹说劝了半天才勉强把字签了。

不过对于那件事，我一直觉得有点遗憾和愧疚。在现实中，即使当事人不领取相关文件，法院可以采用公告或邮寄的形式送达，还可以留置送达，所以这并不影响效力的发生。对于当事人来说，诉权是一种权利，但是在诉讼过程中的义务也是不可避免的，所以说权利与义务总是像伴随而存在的。送达看似简单，但事实上与当事人打交道并不是一件很简单的事，很多时候还要考虑到当事人的情绪问题，所以法院的工作都不是简单的工作。

4、参与案件听审。

案件听审是本次实践中身份转变的机会，在从事其他工作时，我更多的是将自己当做法律工作人员对待，所以每件事上都会很谨慎出错。但是听审则不同，我将自己的身份换成一个普通人，甚至是法盲。我不在用法律人的身份去看待案件的全过程，而是以一种独立于当事人、审判人员及其他诉讼参加人以外的身份，用一般的理性看待并分析问题的合理性。摒弃合法性分析，从理性的角度看待问题，也许会有不一样的收获。但事实上，司法审判过程中却是将法与理想相结合，将法与情相融合，最终达到社会效益与法律效益的最大化。本次听审的案件主要是合同纠纷案件、民间借贷纠纷与所有权确认纠纷，这样让我对物欲横流的经济社会有了新的更深的认识，所以听审过程的所见所闻与所想对我都有很大的影响，让我更现实更理性地去看待这个社会。

四、实习总结及体会

本次实习是我从学习法律以来所经历的第二次与专业有关的实践活动，总结两次实习经验的统一性和差异性让我对于现实司法活动有了更浓厚的兴趣，同时对于基层法院在司法审判中的优势及问题有了更深层次的了解，对于自己所学的理论知识在实际运用中的差距甚至背离有了更清楚的理解和更理性的认识，从而对自己以后的学习乃至工作都有了比较现实的借鉴意义。

通过本次实习，我发现了基层法院在司法体系及司法审判中存在的一些共性。第一，法官及书记员的专业素养问题。在基层法院中，大多数法官都不是科班出身，很多来源于军人转正或其他领域，而书记员就更不用说了，学什么专业的都有。也许不仅是基层法院所存在问题，全国很多法院都是如此。虽然在司法审判的启动上法院及法官处于被动地位，但是其在案件审理过程所掌握的自由裁量权要求了他们不仅应该是一个经验丰富的社会人，更应该是一个专业素质过硬的法律人。

也许精通法律的法官更容易从法律的角度保护当事人的权益，所以法官的专业素质必须得到提高。至于书记员，其虽然主要从事一些比较琐碎的文字及档案整理工作，但是如果是具有专业知识的人来做，可能会更得心应手，这对于法官开展工作也是有利的。第二，判决书缺乏说理性。在法院我所看到的判决书，不分案件大小或简单与否，其页数一般都在三页左右。我一直在怀疑，如此“精简”的判决书何以将那些对当事人来说并不简单的法律问题和事实说清楚，所以我一直在留意从我手中经过的每一份判决书，从而发现了一个共性——几乎所有的判决书都没有说理部分。

当然，在判决书的最后都会附上本案所适用的法律条文。我想，也许是法院理想化地每一个公民都当成了精通法律的人，所以说理部分不用赘述。或者说，根据以上所提到的第一个

问题也可以看出这个问题存在的某些合理性。第三，当事人程序上的权利必须得到保障。诉讼过程中，不管当事人实体上的权利如何偏向，其程序上的权利是平等的，所以法院应当尽最大的可能保证当事人平等的程序权利，保障看得见的正义。

鉴于以上的总结，对于以后的学习，我认为在努力学好专业知识的同时应更积极地更广泛地参与司法实践。就像在最后民四庭庭长跟我说的一样，我们不应该把眼光局限在法院，而应该拓展范围到检察院、律师事务所、公安机关、企业乃至监狱去探求法的足迹，用不同的身份、不同的眼光、不同的心境去体会发在社会各个方面的作用。在此基础上我们会发现，在学校学习法律跟在现实中使用法律完全是两回事，两者可能会有很大的差距甚至出现背离，这都需要我们在不断的实践中去探索去权衡。这是庭长作为一个过来人对我发自肺腑的忠告，也会是我以后不断努力的方向，学好理论知识只是基础部分，最关键的是要在不断的探索实践中发展、成熟甚至强大。

法院立案庭的工作职责及事迹篇七

法院是中国司法活动的核心机构，它有着严谨的运作体系和程序，是掌握司法裁判的神圣所在。大三暑假利用放假的时间，我去了xx法院进行专业实习，这次很认真的踏踏实实在法院实习，一来是为了丰富自己的人生经验，多一些阅历；二来是为了将在学校学习的知识应用于实践，看看理论在将来我们步入社会之后到底能有多大用处；三来也是为了更加深入了解法院，因为我们专业将来必定跟法院打交道；最后也是希望提高自己的人际交往能力，提高自己对社会的认知能力。我们通过法律实践，了解社会，接触实际，巩固专业理论知识和提高实际操作技能，达到教育与实践相结合的目的，通过实践的检验和锤炼，进一步提高自己的法律素养。

这次实习要求我们熟悉立案受理前的工作，掌握庭审前的准

备工作，旁听民事诉讼的审理，并在法院相关人员的安排指导下，参与庭审的准备、组织、庭审笔录的制作等方面的工作；熟悉开庭、庭审调查、法庭辩论、评议、宣判等程序阶段中的具体工作；熟悉执行程序中的具体工作，实际体会“执行难”，思考“执行难”的症结；看看法院实际工作中所使用的各类法律文书的写作格式、要求和写作技巧。

本次实习的场所是同学帮我找的xx区法院民一厅，从7月15日到8月11日，我们进行了为期一个月整二十个工作日的专业实习。帮了书记员的忙，完成了学院交给的任务，同时自己也从中学到了很多。

北京市xx区人民法院成立于1952年，属基层人民法院，现位于中关村科技园区xx园欣苑一号。目前，在院工作法官及其他工作人员约352人，每年审理刑事、民商事、行政以及执行案件约三万余件。为公正而高效的开展审判和执行工作，切实履行好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xx法院一直从法院队伍建设、法院文化建设以及法院办公环境建设等方面不懈努力□20xx年底，充分体现着“法治化、人性化、智能化、社会化”的新审判办公大楼的落成并交付使用，标志着：在经历了五十年不懈奋斗，并取得了辉煌成就后□xx法院又将从一个坚实的基础上起步，为下一个五十年的辉煌而努力奋斗。

我们实习的所在法庭是民一厅42法庭书记员办公室，42法庭有两个书记员两个法官。书记员主要在法官的指导、指挥下，负责完成审判和执行中的辅助性工作，具体工作如下：

- 1、负责到立案庭领取新立案件，在本庭立结案台帐上进行登记；
- 3、负责打印、校对法律文书；
- 4、负责送达各种法律文书；

- 5、在诉讼保全、先予执行和执行中协助法官开展工作；
- 6、对中止、延期及其它法定事由应扣除审限的案件，及时报送立案庭登记；
- 7、负责整理、装订案卷；
- 9、负责审判庭卫生清理；
- 10、完成调研信息宣传任务；
- 11、庭长、法官交办的其它工作；

指导我们的书记员教给了我们很多法院有关的工作，例如卷宗的整理、送达法律文书、协助法院工作人员进行卷宗的归档工作，对民事诉讼程序作了较深入及系统的了解。同时指导我们的书记员也对我们提出了一些要求：制作笔录应格式规范、内容完整、字迹清楚、文理通顺、段落分明、核对准确无误；整理、装订案卷应材料齐全、顺序规范、装订牢固、干净整齐；保持审判庭环境清洁，做到无灰尘、纸屑、烟蒂及其它杂物；庭审前阅读案卷，了解案情，布置好法庭，宣布法庭纪律，核对当事人并向审判长报告；办理的其他有关事项符合要求等等。

我们实习学的第一项工作就是卷宗的整理。对这个从来没有接触过的工作一开始充满好奇，但是开始做起来的时候发现很麻烦很琐碎。原来书记员的工作看起来不起眼，但是却很是重要，并且工作量很大，需要细心和耐心。整卷也有其应该注意的事项，这些是书记员跟我们特别强调的。

第三，所有的在笔录上的人都要在最后一页签字（法官、陪审员、书记员、到庭当事人及代理人），例：合议庭开庭笔录上应有该合议庭所有三名法官或陪审员的签名。

第四，卷皮书写规范，一审结果空白处应写明是以何种方式结案，判决（非判决书）、调解还是撤诉（仅此三种）。二审结果空白处应写明是改判（维持一审判决中的部分，撤销或改变部分）、维持（驳回起诉维持原判）、撤诉或是调解（四种）。如是撤诉结案的，应在填写卷宗目录时写明是撤诉询问笔录而非仅仅写询问笔录。

第五，卷底页封存证物光盘之封条上应写汉字大写日期。

第六，装光盘的证物袋上应注明，原告/被告提供；

第八，卷宗目录上空格处应用斜线划满，以示结束。

第九，页码编的不够清楚，修改不彻底。有些数字写错了，只能用胶带改错，切记不是所有的数字写错了都可以在原数码上重写来遮盖。

第十，选择适合的卷皮，卷皮上的铅笔字迹应擦干净。60页到80页用中卷皮。往往选的过大。二审文书中缝处的钉需要取下来。

十一、卷宗目录右下方的附证物（）袋处填写规范，没有证物用横杠划掉，如有证物光盘则须在（）内用大写标出数量。

十二、如遇到证物中有公证书附光盘（即光盘是公证书的组成部分）的情况，须在附证物（）袋处填写清楚该光盘在第**页，例：本卷宗连面带底共计（100）页，附证物（壹）袋，在第35页。

这些要求看着仅仅是些条条框框，照做就可以了，但在我们真正做的时候曾需要千万般小心。法院对归档工作要求很严，有时候一点错误就必须重新写重新做。这个整卷工作折磨了我们大多数时间，不过到最后终于功夫不负有心人彻底的掌握了，在其中走了很多弯路，只有自己才知道。

书记员教我们的第二项是熟悉处理一个案件的整个工作流程。工作内容分为四大块：收发案件材料、开庭、写判决书核判决、整卷移上诉移鉴定及整卷归档。

二、证据交换，要求双方当事人分别提交两份证据材料的复印件，一份入卷，别一份送达对方当事人，并制作证据交换笔录要求双方当事人签字确认。证据交换的同时，如可以确定安排开庭时间，可以直接向当事人送达传票，如不能确定待确定开庭时间后另行通知当事人并邮寄开庭传票。

三、开庭前的准备工作。

(3) 打开庭笔录头。第一部分录入开庭笔录中原告事实理由与诉讼请求部分，如有答辩状应将被告答辩内容也事先打入笔录；第二部分参照原被告双方提交的证据材料清单录入原被告证据及证明内容，如无证明内容则只录入证据名称即可。

(4) 每周三上午之前报下一周的陪审员计划。

四、开完庭之后将卷宗整理好，写判决书核判决。核对完判决宣判，一般要求当事人来领取。有代理人的当事人判决书发两份，没有代理人的判决书发一份，要求当事人签宣判笔录及送达回证。民事裁定书只需签送达回证。

五、在审判管理系统报结，报完结后填写内勤的结案统计表并将判决书或调解书（普通程序四份、简易程序两份）分好交到内勤。

六、移上诉

一般判决作出后一个月内基本可以确定当事人是否上诉，收到当事人的上诉状后电话通知对方当事人来领取上诉状，发完上诉状后整理上诉卷宗并钉好，等待十五日如果被上诉人不提交书面答辩意见，则可将上诉卷宗转走。

七、归档

但是，在核对判决的时候也有其注意事项。首先核对标题、案号及落款处。案号一般在第一页的立案信息表处有标注。落款主要核对审判员及书记员的姓名（对照开庭笔录核对）；当事人信息部分，如是单位要核对判决上的信息与其营业执照上的企业全称、住所地及注册号是否一致，如是自然人则核对其信息与身份证及开庭笔录中当事人信息是否一致。委托代理人为律师的，只写某某律师事务所律师，如委托代理人是公民的，则根据其身份证及开庭笔录核对其详细信；程序性说明部份，注意原被告名称、案由及到庭当事人处是否有误，到庭当事人是否与开庭笔录所记录的一致；原告诉称核对一般比照其诉状及开庭笔录的陈述，特别核对原告诉讼请求是否完整正确；被告辩称核对一般比照其答辩状及开庭笔录的陈述（当事人很多情况可能并不提交书面答辩状）；经审理查明部分，一般先陈述当事人无争议事实，注意核对数字与日期等是否准确，再陈述双方当事人有争议的事实，这些结合开庭笔录及当事人提交的证据进行核对；本院认为部分，大部分会引用经审理查明中的表述，结合法律规定作出法院对当事人争议事实的判定，可以稍稍核对一下表述的逻辑及内容。判决主文部份相当重要，标点符号及内容表述均需认真核对。主文部分数字都为大写，不能出现阿拉伯数字，除了“20xx年”中可以出现“0”。

基本上这二十天的实习处理的时候学会的就是这些，除此之外还听了两三次庭审，这些看似简单但能反映出民事诉讼过程中最本质东西的内容构成了我本次实践的全部。当看着办公室里来的“新人”的时候，我才意识到我已经把这些东西烂熟于心了，我已经早已成为“老人”了，没想到会有我来指导别人的一天，看着他有些羞涩紧张的样子，小心翼翼地询问我曾经也问过的问题，是感叹了时光的流逝和记忆的重叠。我努力周正地告诉所有我所知道的一切，我希望他能够接替我的工作更好的帮助书记员姐姐和法官老师。

二、总结

经过这一个月短暂的实习生活，我不仅巩固了大学三年以来所学的法学专业知识，还锻炼了法律实践能力。通过与该法院的各位老师的沟通与交流与其建立了良好的关系，大大增加了我的人际交往能力，增长了社会经验，开阔了眼界，令我受益匪浅。在近二十多天的时间里，我基本熟悉了案件从立案到审结的大致的全过程，这对我上个学期学习民事诉讼法的温习与巩固将会有极大的帮助。理论与实践结合才能把知识学透。短短的二十多天，尽管实习之前觉得无聊、浪费时间，但现在回想起来收获真不少。这真是一次不可多得的锻炼机会。我在想，如果我们专业的每个人都能来法院真正、踏踏实实的一次，我们的法学教育才能实现理论与实践的结合，那该会培养出多少人才。我为假期没有来真正实习过的同学表示惋惜，同时也觉得我能有机会来实践一回觉得很骄傲，为我的法律生涯画上了很好的第一笔。

很感谢xx法院能给我这次实习的机会，这座庄严肃穆的建筑里面有的不是冰冷，而是书记员和法官们对我们的关怀和热情，原来以为很浪费时间的工作，可是到了最后，我发现自己还真的有了不舍，这段时光，虽然辛苦，却构成了我完整法律生命的一部分，也让我的大学生活终于有了一次真正意义上的实习经历，也算是大学生活完整了。也希望法院能够多提供实习机会给我们这些大学生，让我们把课本的知识运用到实践。比如在实习过后，复习司法考试的时候，看民事诉讼法的部分我觉得很轻松，因为实际实践过，所以根本就不用再死记硬背了。

三、致谢

在报告的结尾，我要再一次感谢为我的实习提供帮助的法院工作者，感谢一直关心我给我的工作提出意见的书记员xx和xx□还有xx法官和xx法官，谢谢你们！

法院立案庭的工作职责及事迹篇八

时光如梭，稍纵即逝，一转眼，为期两个月的实习就结束了。总体上来说这次实习我是丰收的，结果是圆满的，意义是不可言喻的。来到白云区人民法院立案庭实习，在近一个月的法律实践活动中，让我深深感到作为一名法官是多么令人骄傲。在这里我不仅找到学术理论体现和验证，更体验到法律的神圣感和庄严感，也体验到法官的责任感和压力感。

当填写了集中实习，分到了白云区人民法院，接受了这份新鲜而有挑战性的法律实践活动时，让我感到临近毕业的我们应该拥有新的生存方式和工作方式，毕竟现已经开始尝试着用“社会”的思想去触摸这个社会。尽管有些思想和观点还比较稚嫩和单纯，但毕竟已经迈出了第一步。也是我进入社会的第一步。

在没来实习之前，我个人对法院，政府，国家的看法是片面的，认为他们假公济私，唯钱是图。等我也体验“法”中的一员时才发现这也不全是事实。也体会到法律工作并不如我以前想象的那样，工作中遇到的种种情况让我深刻意识到法官也是普通人，他们也要做大量的琐碎的工作，而不仅仅只是在法庭上挥挥小锤就可以维护法律正义的。里面的辛酸和汗水也是常人所无法想象的：既要面对有些当事人的无理取闹，又要尽量使公平与正义在法律面前得以实现，这一切都给法律工作带来了很大的责任压力，有时候甚至要顶着压力办案，给他们造成业务上的困难。

在立案庭实习中我了解了立案的“含义”。不是像书中说的那样简明，而是具体详细的，分为审查、同意立案、给与被告相应的法律文书、排期排庭、打印流程信息表，送达法律文书、登记移送业务庭(这是在实习之中我个人对此的理解，也许各个法院流程不一样)。而我实习只在送达、登记移送业务庭两个阶段，至今还未完全能处理各种案件，所以说学一个东西不容易，学好一个东西更不容易。虽然庭审是办案最

重要的一环，但是我认为立案、送达也是必不可少的一环。因为有很多案件是在送达之中撤诉的，这时我们该具体怎么做我们也是未知的，书本上无法学到的。刚开始办公室里没有专职书记员，而立案、送达、审判工作中大量的事务性工作都是由书记员完成的，我们这些实习生正好分担书记员的工作。在实习中，我对书记员一职有了更多更新的认识，在过去的两个月中，我通过实践及观摩，学习了怎样做个合格的书记员。书记员种类多，各个庭的任务也不同，而我所在的立案庭书记员最为简单，只填写法律文书。书记员的标准我认为是以下几点：

- 1、深厚的法理知识和程序法知识——比如白民初字不理解其含义就是合格的书记员。
- 2、办事细致的法律素养——法律文书的填写都可能影响程序的效力和公正。
- 3、听力、眼力、打字速度、写字速度…都应具备——书记员开庭时记录必备的一般素养。
- 4、清晰的能自我表达能力和沟通能力——能很好与当事人沟通，减少与当事人的不必要争吵(吵过几次的深刻体会)。
- 5、其他比较细，无法详细列举的。

实习期间，我做到了能主动配合实习部门开展有关法律业务的工作，认真收集和整理有关资料，作好实习日记。在十个星期的实习过程中，我对法院的业务有了初步的了解，对促进今后专业课程的学习起了一个很大的作用。同时在院领导和同一庭不同办公室的法官的教导下，遵守组织纪律和单位规章制度，与人文明交往。学到了丰富的经验和实践性的知识，我想这是我一生中难得的宝贵财富。这次实习还让我深刻了解到，在工作中和同事保持良好的关系是很重要的。做事首先要学做人，如何做人，怎么做好一个大家认可的人，

如何与人相处，这些都是现代社会做人的一个最基本的能力。

在实习中我也看到一些还未解决的现实问题，也许是被别人称为司法缺陷的，也许是只有在基层法院才看到的，我总结有以下几点：

1、取证、传达难，像离婚案中倘若被告不愿离婚，那么原告方取证就比较困难，说性格不合，这证据哪里去找。还有一些欠款案原告提供不了被告的详细地址，找不到被告，法院更无能为力，传达、到庭都完成不了。

2、法院的判决执行效果太差，很多紧要的案件执行一拖再拖，甚至比办案的时间还长。

3、国家为了让百姓都打得起官司，政策就规定诉讼费比较低。这样导致了一方面百姓打得起官司却请不起律师，律师费居高不下，而一般百姓真正懂法的又很少。另一方面，法院常常是成本都回不来，一个案件就要各种诉讼材料，像很多材料如判决书用好的打印纸一次要用十几份，最后还要整理成卷宗。所以有些案件法院是贴钱在办案。

4、庭审的场内外安全措施压根就没有，听说常有法官就在庭审后被当事人打，就我亲眼所见的就有当事人不服判决而在法院哭闹不肯离去，甚至庭审过程中有听审人员大声喧哗并不服法官管束的。虽然法院有法警，但是据说出动一次特别麻烦，所以索性开庭时从不叫上法警。

5、还有许多不甚枚举的问题，只有待司法的完善和实践。

在短暂而充实的实习过程中，我深深地感到自己所学知识的肤浅和在实际运用中专业知识的匮乏。真是“书用时方恨少”，在学校总以为自己学得不错，一旦接触实际，才发现自己知道的是多么少。同时，我感觉到我们的法学教育和实践的确有一段距离。法学是一门实践性很强的学科，法学需

要理论的指导，但是法学的发展是在实践中完成的。所以，我们的法学教育应当与实践结合起来，采用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办学模式。大学的法学应当与公安、检察院、法院、律师事务所等部门建立良好的关系，定期安排学生见习，让学生更好地消化所学的知识，培养学生对法学的兴趣，尽量避免毕业后出现眼高手低的现象，向社会输送全面、合格、优秀的高素质法学人才。

我深刻地体会到：法律是一门实践性很强的学科，它仅有基本的专业知识是远远不够的，它更需要的是实务操作、办案经验和社会阅历，作一名法官不仅需要独立的法律人格，更需要有崇高的法律素养。作为刚跨入法律门新人，我们有激情、有干劲，但是我们在拥有这些年轻财富的同时，缺乏经验与理性是我们的致命弱点，我们有时对于案件的庭审容易受到外界的干扰，有时过于感性和头脑发热，甚至会因为当事人情绪的波动而产生恻隐之心，这些都是我们在法律职业化的过程中需要克服与避免的。我们还需要一个冷静的头脑和一颗正直的心，我们的心中必须时时都有一杆天平，公平与正义是我们不可推卸的责任，也是我们永远的精神目标和价值追求！

实习结束了，但是我们的人生确在继续，尤其是那些和我以前一样迷茫的同学们，朝自己的目标进发，用自己的技能，丰富自己的人生，让别人去说吧。我相信这次法院实习的这段工作经历将永远成为我记忆中一抹靓丽的色彩，因为它教我懂得了如何独立地生活，如何凭借自己的智慧和真诚赢得他人的尊敬和信赖，如何尽己所能关心需要帮助的人。在此我要感谢教我理论知识的各位贵州师大的老师们；同时我还要感谢给了我这次实习机会的白云区人民法院；也还要感谢我们立案庭的所有老师们，因为他们给予了我很大的信任、教导和肯定；感谢我所遇到的所有鼓励与帮助过我的人。